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网络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网络媒体出现了《逃不过环保法眼，**纸业、**纸业、**纸业等20家纸企被通报》的报道，其中在“涉嫌环境违法行为”的内容部分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华泰纸业有限公司存在“进口废纸贮存不规范，露天贮存，无防雨、无防渗漏措施”等问题。针对上述问题，公司说明如下：

2017年7月4日，国家环保部组织相关人员，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华泰纸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华泰”）进行了环保检查。检查组指出，河北华泰存在以下问题：

1、该厂焚烧脱墨残渣（主要成份：废塑料、木屑、纸纤维等）、污泥（主要成份：碳酸钙、纸纤维等）燃烧炉的废气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（脱硫、活性炭吸附设施已坏，无电源，停止运行闲置），无设施维护保养及运行台账记录；

2、进口废纸贮存不规范，露天贮存，无防雨、无防渗漏措施。

上述问题发生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要求河北华泰成立专项小组，

与环保部门进行沟通，制定整改方案，争取尽快完成整改，目前相关整改工作正在进行中。

河北华泰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，公司将以本次环保检查为契机，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工作，加大环保学习培训力度，完善公司环保制度建设，确保废纸存储达到标准要求，全面提升企业的环保管理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三日